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93号），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100%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3.交易价格

以发行股票 2,191,452,567 股和发行定价 4.79 元/股为对价，交易总价计人民币 10,497,057,800.00 元。

二、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期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的当年及此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期为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建工控股承诺建工集团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各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104,604.10 万元、109,527.88 万元、113,301.20 万元。

三、建工集团控股子公司股权划转

为缩短股权层级，理顺子公司产权与管理关系，同时解决建工集团与其子公司不能同时投标同一个项目的问题，提升建筑工程招投标市场竞争力，拓展市场份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通过内部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建工集团所持 24 家控股子公司股权。

四、标的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原建工集团”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2,105.26 万元，完成 2025 年度业绩承诺的 98.9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业绩承诺期届满，“原建工集团”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承诺利润数	104,604.10	109,527.88	113,301.20
实现利润数	110,052.65	110,875.52	112,105.26
当年累计承诺利润数	104,604.10	214,131.98	327,433.18



当年累计实现利润数	110,052.65	220,928.17	333,033.43
当年累计完成率	105.21%	103.17%	101.71%

2023年至2025年，“原建工集团”累计完成业绩承诺的101.71%，每年累计实现利润数大于当年累计承诺利润数，不存在利润补偿的情形。

五、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于2026年4月14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